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定，母公司2025年度实现净利润671,445,923.32元。经董事会审议的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公司拟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60元（含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610,115,901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57,618,544.16元（含税），占本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47.72%。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楚天高速	600035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罗琳	程勇
联系地址	武汉市汉阳区四新大道26号湖北国展中心广场东塔23—24层	武汉市汉阳区四新大道26号湖北国展中心广场东塔23—24层
电话	027-87576667	027-87576667
传真	027-87576667	027-87576667
电子信箱	600035@hbctgs.com	600035@hbctgs.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我国高速公路建设起步相对较晚，但整体发展较快。根据交通运输部《2024年交通运输行业发展统计公报》，截至2024年末我国高速公路总里程19.07万公里，位居全球第一。随着国内高速公路建设布局日趋完善，高速公路路网也呈现出区域性特征，即中东部路网建设基本成型，资产增速明显降低，新建项目以加密或改扩建工程为主；西部地区建设步伐不断加快，路网规模持续提升。我国经营性高速公路主要以BOT的方式投资、建设及经营管理，但受限于投资建设成本高企、平行路段分流、偏远地区车流量不达预期等因素影响，目前包括加密线等新建高速公路普遍面临实际投资收益率偏低的问题，而偏远地区新建高速公路基至在特许经营期内无法收回投资成本。在此背景下，以高速公路投资、建设及经营管理为主业的企业面临收入增长趋缓、原主干线路经营期限日益临近等问题；同时，受到国家大宗货物和中长途货物运输“公转铁”“公转水”运输结构调整、基于降低物流成本的收费政策调整等影响，高速公路行业面临一定的经营压力。为驱动经营业绩增长、解决收费经营权到期等问题，部分企业通过对主干路线改扩建、收购既有成熟路产、发展路衍经济（如服务区开发、路段沿线能源运营、广告经营等）或开展多元化投资等方式实现可持续发展。

随着科技革命与产业变革的深入发展，产业链与创新链的融合不断深化，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移动互联网、区块链、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交通运输加快融合，高速公路行业进入数字化转型和智能化升级的新时期。2025年9月，交通运输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数据局、国家铁路局、中国民用航空局、国家邮政局联合印发《关于“人工智能+交通运输”的实施意见》，提出以科技创新为驱动、以场景应用为牵引，在交通运输领域构建人工智能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深度融合的工作机制，大力促进人工智能普及应用，助力实现“人享其行、物畅其流”的美好愿景。

公司是湖北省内唯一一家高速公路上市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路桥运营、智能科技、交通能源及建造服务收入。

1.路桥运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收费公路的投资、建设及经营管理，通过投资建设及收购等方式获得经营性高速公路的特许经营权，以为过往车辆提供通行服务并按照政府收费标准收取车辆通行费的方式获得经营收益。公司目前拥有沪渝高速公路汉宜段、麻安高速公路大随段、蕲嘉高速公路黄咸段、大广高速公路湖北北段、大广高速公路河南新县段以及大广高速公路河南光山段的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收费权益的收费公路详情如下：

收费项目	拥有权益	起点/终点	收费里程（公里）	营运期限
汉宜高速汉网段	100%	武汉/荆州	179.204	2031年2月
汉宜高速江宜段	100%	荆州/宜昌	84.457	2027年1月
大随高速	100%	大悟/随州	84.389	2041年9月
黄咸高速咸宁段	100%	咸宁	22.823	2044年3月
黄咸高速黄石段	90%	黄石	33.146	2044年3月
大广北高速	75%	麻城/浠水	147.115	2039年6月
蕲嘉高速	100%	蕲县	35.223	2040年3月
光山高速	55%	光山	32.804	2040年3月

注：根据2024年12月23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司已通过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向控股股东湖北交投集团转让公司所持湖北嘉鱼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25%股权，交易对价为人民币19,727.18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相关股权交割手续已完成，公司不再持有嘉鱼长江公路大桥收费权益。

2.智能科技业务

公司主要提供交通相关软硬件产品整体研发、集成、运维等全产业链服务，拥有公路交通工程（公路机电工程分项）专业承包壹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等资质，先后实施了湖北省内部分高速公路路段ETC门架系统技术改造、视频监控系统改造及配套工程、高速公路机电日常养护施工等项目，目前拥有省级视频云平台、智能运维平台、智慧交通运营监测指挥调度系统、隧道PLC控制、隧道事件识别系统、ETC天线、收费机器人等软硬件产品。

3.交通能源业务

公司主要提供高速公路加油、加氢、加气、充换电等能源补给服务，经营管理13座加油站、2座加氢站、2座LNG加气站、34处充电场站。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24,043,321,221.66	20,614,304,009.11	16.63	19,546,838,763.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862,026,482.39	8,630,904,086.07	2.68	8,191,286,400.17
营业收入	6,573,510,358.80	4,387,328,169.73	49.83	3,196,203,008.46
利润总额	753,134,481.10	1,090,758,894.00	-30.95	1,274,540,867.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9,892,402.46	767,634,407.34	-29.67	942,253,104.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28,646,952.14	723,670,979.93	-26.95	923,084,561.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6,124,975.59	1,732,662,143.08	-13.65	2,041,346,845.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19	9.15	减少2.96个百分点	12.0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48	-29.17	0.5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0.48	-29.17	0.59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214,571,569.08	1,101,272,168.51	1,380,596,683.36	2,877,069,937.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6,684,332.67	126,149,790.76	165,804,947.50	-28,746,668.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60,821,807.90	109,675,332.08	150,261,021.24	7,888,790.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6,854,404.57	323,486,532.77	387,623,327.04	398,160,711.2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4,44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3,76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06,060,962	37.64		无		国有法人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62,829,757	16.32		无		国有法人
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999,929	78,345,194	4.87		无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1,970,568	12,905,036	0.80		无		境外法人
李淑华		9,339,332	0.58		无		境内自然人
郁志明	9,320,040	9,320,040	0.58		无		境内自然人
吴琳楠	7,000,000	7,000,000	0.43		无		境内自然人
王杰	5,230,207	5,230,207	0.32		无		境内自然人
汪庭和	4,830,900	4,830,900	0.30		无		境内自然人
许力勤	4,830,600	4,830,600	0.3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湖北交投集团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湖北交投集团控股子公司湖北省交通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400,163股股份，与湖北交投集团构成《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长园公路为本公司的第二大股东，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3.公司未知悉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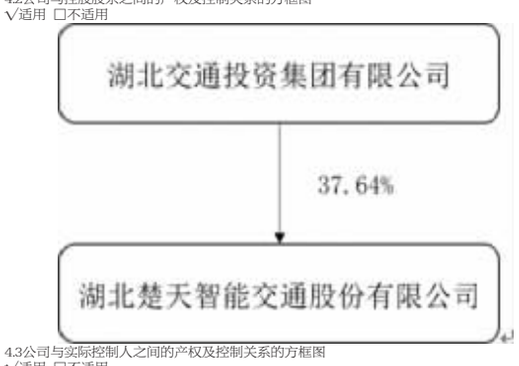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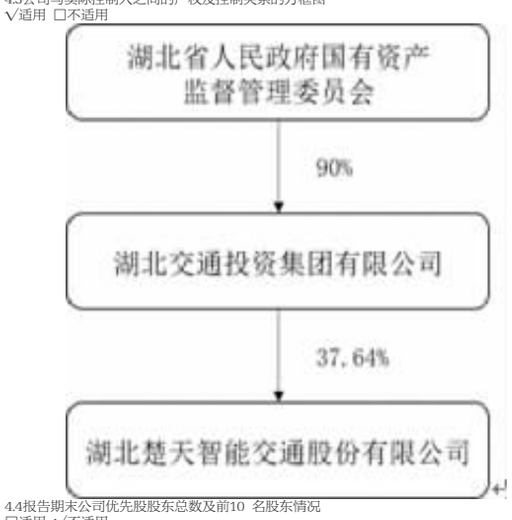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公司所有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长江经济带）（第一期）	25楚天K1	242698.SH	2028-04-17	3.4	1.95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5楚天智能MTN001	102580565	2028-02-14	5.4	1.92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5楚天智能MTN002	102582877	2028-07-15	5	1.71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25楚天智能SCP003	012582776	2026-04-17	7	1.67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6楚天智能SCP001	012680139	2026-04-16	6	1.62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6楚天智能SCP002	012680158	2026-04-19	6	1.63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26楚天智能SCP003	012680913	2026-07-09	10	1.40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26楚天智能SCP004	012680922	2026-07-22	5	1.40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26楚天智能SCP005	012680951	2026-07-23	5	1.40

公司代码：600035 公司简称：楚天高速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5.2报告期内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公司于2025年7月28日完成了该期中期票据的兑付工作，支付本息合计人民币514,500,000.00元，其中本金为人民币500,000,000.00元，利息为人民币14,500,000.00元。（详见上交所网站公司公告2025-039）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	公司于2025年3月17日完成了该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兑付工作，支付本息合计人民币806,339,178.08元，其中本金为人民币800,000,000.00元，利息为人民币6,339,178.08元。（详见上交所网站公司公告2025-007）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	公司于2025年2月25日完成了该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兑付工作，支付本息合计人民币803,945,205.48元，其中本金为人民币800,000,000.00元，利息为人民币3,945,205.48元。（详见上交所网站公司公告2025-006）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公司于2025年10月20日完成了该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兑付工作，支付本息合计人民币810,573,150.68元，其中本金为人民币800,000,000.00元，利息为人民币10,573,150.68元。（详见上交所网站公司公告2025-049）

5.3报告期内信用评级机构对公司或债券作出的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4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55.39	50.86	8.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528,646,952.14	723,670,979.93	-26.95
EBITDA全部债务比	0.14	0.21	-33.33
利息保障倍数	4.36	5.48	-20.44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57,351.04万元，较2024年增长49.8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3,989.24万元，较2024年减少29.67%。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035 证券简称：楚天高速 公告编号：2026-033

公司债简称：25楚天K1 公司债代码：242698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15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5月15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武汉市汉阳区四新大道26号湖北国展中心东塔24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15日

至2026年5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3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4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	√
5	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发放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	√
6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2026年4月23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3、议案4、议案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035	楚天高速	2026/5/11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法人股东须凭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参会的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的，授权代表持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登记。

（二）自然人股东须凭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委托他人代为出席的，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复印件）登记。

（三）股东应于2026年5月13日前将拟出席会议的书面回执（详见附件2）及前述文件以现场、邮寄或者传真方式送达公司进行登记。

（四）以邮寄或者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股东代理人在参会时请携带前述全部登记文件交与会务人员。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大会会期预计半天，与会股东交通及食宿费自理。

（二）联系方式：

地址：武汉市汉阳区四新大道26号湖北国展中心东塔24楼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政编码：430050）

电话：027-87576667

传真：027-87576667

联系人：罗琳 刘文婷

特此公告。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3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4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			
5	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发放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			
6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回执

股东名称/姓名			股东账户号		
联系人		电话		股权登记日所持表决权股份数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1、如为自然人股东，“股东姓名”栏填列自然人股东姓名；如为法人股东，“股东姓名”栏填列法人股东名称；

2、本回执在填妥及签署后于2026年5月13日前以邮寄或传真方式送达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会上发言，请于“发言意向及要点”栏目中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和要点，并简要注明所需时间。请注意，因股东会时间有限，股东发言由本公司按登记顺序统筹安排，本公司不能保证在本回执上表明发言意向和要点的股东均能在本次股东会上发言。

证券代码：600035 证券简称：楚天高速 公告编号：2026-030

公司债简称：25楚天K1 公司债代码：242698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6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公司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一、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148,027,329.72元。经董事会决议，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60元（含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610,115,901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57,618,544.16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47.72%。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257,618,544.16	273,719,703.17	306,922,021.19
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39,892,402.46	767,634,407.34	942,253,104.29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4,148,027,329.7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837,260,268.5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749,926,638.0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837,260,268.52		
现金分红比例（%）	111.65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审核，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资金需求，严格执行了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规范履行了现金分红相应决策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业务发展规划、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0035 证券简称：楚天高速 公告编号：2026-029

公司债简称：25楚天K1 公司债代码：242698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有关规定，不会对公司当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追溯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从2026年1月1日起执行。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2025年12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财会[2025]32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9号》），规定了“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和“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等相关内容，该解释规定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自2026年1月1日起执行《解释第19号》。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

1.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2.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解释第19号》的要求执行。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3.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1）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方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分别对合并财务报表层面补偿性资产的确认、初始计量、后续计量及终止确认的会计处理原则予以了明确。其中，在确认被补偿项目的同时，应当确认补偿性资产，以与被补偿项目相同的基础计量，并需考虑管理层对其可收回性的估计（及考虑合同对补偿性资产金额的限制），将预期无法收回的金额从补偿性资产入账价值中扣除。

②购买方个别财务报表层面：在购买方获得补偿性资产的情况下，分别对个别财务报表层面补偿性资产的确认、初始计量、后续计量及终止确认的会计处理原则予以了明确。其中，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以下简称或有事项准则或CAS13）和本解释的规定（同时考虑合同对补偿金额的限制和管理层对补偿性资产可收回性的估计），对补偿性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③会计科目设置和财务报表列报：新增“补偿性资产”科目，按照流动性分别在资产负债表的“其他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同时应在财务报表附注中对补偿性资产有关信息进行披露。

（2）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

企业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时，无论交易对手方是企业的关联方还是非关联方，原合并日因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差额调整的资本公积，在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中不得转出至当期损益或留存收益。

（3）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对《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以下简称“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或“CAS22”）中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终止确认要求作出进一步完善：

①澄清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终止确认日；

②针对采用电子支付系统以现金结算金融负债的情形增加了一项例外规定：当企业已启动付款指令并同时满足1)企业没有实际能力撤回、停止或取消付款指令；2)企业没有实际能力支取因付款指令而将用于结算的现金；3)与电子支付系统相关的结算风险不重大等条件时，可选择在结算日之前将其终止确认，并应将所选择的会计政策应用于通过同一电子支付系统进行的所有结算。

（4）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

对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中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进行修订完善，并新增有关披露：

①明确了在评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是否一致时关于利息构成要素的有关考虑；

②明确了对受或有事项影响可能导致的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的有关考虑，或有特征引起的合同现金流量在合同现金流量变动前后均与基本借贷安排一致的，企业仍需进一步评估或有事项的性质；

③增加了针对“受与基本借贷风险和成本变动不直接相关的或有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影响、导致合同现金流量金额发生变动的合同条款”相关披露规定。

（5）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

对《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中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进行了修订，主要是将按“每项”披露的要求简化为按“类别”进行披露。

4.会计政策变更执行时间

公司自2026年1月1日开始执行《解释19号》的相关规定。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于2026年4月17日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财政部规定进行的相应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为投资者提供更准确、可靠的会计信息，不会对公司当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0035 证券简称：楚天高速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摘要

第一节重要提示

1、本摘要来自于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议题的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等相关事项，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全文。

2、本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第二节报告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股票代码	600035
公司简称	楚天高速
公司名称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范围	与年报合并报表范围一致
时间范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编制依据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编制（2026年修订）》、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新时代中央企业高标准履行社会责任的指导意见》《央企控股上市公司ESG专项报告编制研究》、中国企业改革与发展研究会《中国企业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南（CASS-ESG6.0）》、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SDGs）、全球报告倡议组织《GRI可持续发展报告标准（GRI Standards）》（2021年版）

2、可持续发展治理体系

（1）是否设置负责管理、监督可持续发展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的治理机构：√是，该治理机构名称为__董事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ESG工作组__□否

（2）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信息内部报告机制：√是，报告方式及频率为__由ESG工作组统筹开展ESG信息采集、报告编制等相关工作，并定期向公司经理层汇报工作推进情况及阶段性成果__□否

（3）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监督机制，如内部控制制度、监督程序、监督措施及考核情况等：√是 ，相关制度或措施为__公司制定了《ESG管理制度》，明确了环境保护、公共关系、信息披露等ESG关键领域中企业履责要求与核心工作内容__□否

3、利益相关方沟通

公司是否通过访谈、座谈、问卷调查等方式开展利益相关方沟通并披露：√是 □否

利益相关方	关注内容	沟通方式
政府及监管机构	依法合规检查 响应国家战略 带动地方经济	政府公文 交流访问 监管检查
员工	薪酬福利待遇 成长与职业晋升 民主管理	部门会议 工会 日常培训 员工活动
供应商及合作伙伴	合作共赢 履洁采购 促进行业发展	供应商审核 行业论坛
客户	道路通畅 优质可乘服务 创新驱动	公司官网 服务热线 客户调研
投资者及股东	合规运营 投资回报 投资者沟通 信披透明	上证e互动 业绩说明会 电话邮件
社会与公众	社区协同发展 参与公益事业	公司官网 社区活动 社交媒体
媒体及非政府组织	司乘安全 环境保护	新闻采访 信息披露

4、双重重要性评估结果

序号	公司ESG报告议题名称	重要性分析	对应上交所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引议题名称
1	环境合规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